



区检察院邀请相关领域专家对餐饮商家强制扫码点餐进行论证 本报记者 杨芸琳 摄

# 区检察院：依法监督保护消费者公平交易权

本报讯(记者 杨芸琳 通讯员 沙宁远)“吃饭再也不用被强制扫码点餐了,实体菜单、人工点餐、现金支付这些传统的服务又回来了!”近日,渝北区检察院检察官对辖区餐饮商家开展“回头看”,正在用餐的李女士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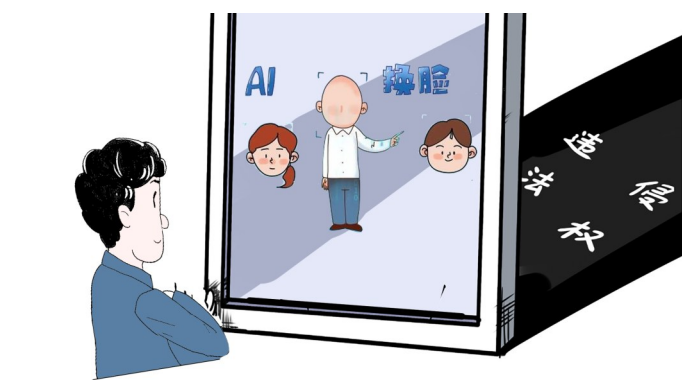
事情还要从今年2月起说起。当日,一条来自“益心为公”志愿者检察云平台的线索引起了渝北区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官的注意。该线索称辖区部分餐饮商家强制推行扫码点餐服务。强制扫码是否侵害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是否侵害社会公共利益?带着这些疑问,该院立即组成办案组,对强制推行扫码点餐的情况进行专项调查。经查,检察官发现有10多个商家存在点餐前须关注商家微信

公众号、不提供人工点餐等强制推行扫码点餐行为。区检察院副检察长陈炜佳介绍,这种做法是通过设定不公平、不合理的交易条件,对现场就餐消费者的一种强制交易行为,侵害了消费者的公平交易权。不仅如此,扫码点餐过程中需提供与就餐无关的手机号码、位置信息、微信昵称等信息,容易导致消费者个人信息泄露,侵害社会公共利益。随后,区检察院组织召开公开听证会,邀请相关领域的专家作为听证员进行论证。经过听证,专家一致表示,支持检察机关督促行政机关加强监管,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5月29日,区检察院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发出诉前检察建议,督促其依法履行

# 抖音网红的短视频被AI换脸,侵权么? 一起来听听法官怎么说

## 以案说法

本报讯(记者 欧云霄 通讯员 唐海峰)随着人工智能的发展,AI换脸逐步走进大众视野,有公司推出AI换脸服务,仅需38元就能把自己的脸,换到网红发布的短视频上,让人很心动,但这是否合法呢?近日,渝北区人民法院审结了一起AI换脸公司与一名抖音网红的肖像权纠纷,法院经审理后认为,AI换脸公司未经彭某同意,擅自使用他人肖像权获利,侵犯了彭某的肖像权,判令该公司向彭某赔礼道歉并赔偿损失3000元。



AI换脸?当心侵权 制图 熊国艳

“软件”已于2021年12月下架,且无法确定彭某与抖音视频中所展示人物之间的关系,拒绝赔偿。法院经审理后认为,该案是AI换脸引发的诉讼。某科技公司开发的“换脸宝”软件能将短视频中的人物肖像替换为用户自己的,并通过收取会员费的方式盈利。彭某作为在抖音平台拥有40余万粉丝的网红,拥有一定知名度和关注度,该科技公司未经彭某同意或者获得授权的情况下,擅自上传并使用包含彭某肖像的视频,允许付费会员使用,已经侵犯了彭某的肖像权。法院结合彭某的知名度、侵权情节、市场因素等综合考虑,遂作出文章开头的判决。法官表示,AI换脸实质上是基于人工智能的人体图像合成技

# 宝圣湖街道万湖社区：党建统领强意识 反诈宣传护平安

本报讯(记者 杨芸琳)近日,宝圣湖街道万湖社区党总支组织全体党员、发展对象、积极分子共同开展“党建统领强意识,反诈宣传护平安”观影活动。

当日,社区党员、发展对象、积极分子共同观看了反诈电影《孤注一掷》。该电影聚焦于当下屡禁不止的网络诈骗、网赌陷阱等,取材来自真实诈骗案件,从受高薪诱惑而被困的技术员和模特到诈骗头目、网赌受害者等多个人物的视角作为切入点,让受骗人无法自拔,最后跳楼自杀,抽丝剥茧还原了“诈骗集团”的内幕,具有很强的教育意义和现实意义。观影后党员纷纷表示受到极大触动,对电信诈骗有了更深的认识。提升了大家对电信诈骗的防范意识,巩固了抵御电信网络诈骗的“防火墙”,织密了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的“防护网”,让大家在思想上能够自觉抵制电信诈骗诱惑,提高全民反诈意识。

# 紧急止付、上门劝阻……,当女子遭遇金融客服诈骗时——渝北警方主动出击为她保住100余万元

## 警方热线

本报讯(记者 王彦雪 实习记者 吴渺 通讯员 刘璐璐)“真是多亏了警察同志,要不是你们及时制止,我这100多万元就打水漂了。”近日,区反诈中心快速反应,及时联动,帮助辖区受骗群众成功止付100余万元。8月10日,区反诈中心接到反诈预警指令,称辖区一市民孙女士正在遭受金融客服诈骗。为保护孙女士的财产安全,区反诈中心立即启动紧急预警指令处置机制,对其名下银行账户采取保护性止付措施,同时通知派出所开展上门劝阻,防止财产损失继续扩大。按照预警提示,回兴派出所民警立即出动前往其住所。民警及时敲开了孙女

士家的房门,发现其家中所有窗帘紧闭,而此时嫌疑人在和孙女士进行屏幕共享,催促孙女士汇款。民警立即提醒孙女士正在遭遇电信诈骗,并对手机中的犯罪嫌疑人的警告,对方在听到民警的声音后,迅速挂断了电话。原来,孙女士在当天下午接到一通陌生来电,对方自称某金融平台客服,告知其名下有笔贷款信息需要删除,否则会影响其征信。随后,孙女士按照对方要求下载APP,开启屏幕共享。接着,“客服”要求孙女士转账汇款至指定银行账户进行资金核实,确认资金无异常后就会原路返还。考虑到不会有资金损失,孙女士便按照要求进行转账操作。与此同时,区反诈中心接到反诈预警指令后,立即对孙女士名下的银行账户采取保护性止付措施,及时避免了100余万

元转至嫌疑账户。在派出所民警的耐心劝阻和反诈宣传下,孙女士终于意识到自己被骗,打消转账汇款的念头。“在反诈一线,类似的‘赛跑’经常发生,我们能做的就是尽最大限度减少群众经济损失,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行为,同时开展反诈宣传提升市民朋友的反诈意识,保护群众的财产不受诈骗分子侵害。”区反诈中心民警说道。渝北警方提醒:市民朋友们要提高防范意识,不随意点击不明链接,不下载非官方APP,不在陌生网址填写身份证号码、银行卡号等,保护好个人信息。当您接到96110、110或公安机关的反诈来电时,意味着您或您的家人此时已成为犯罪分子的侵害目标,正在遭受电信网络诈骗。如若接到公安机关来电预警和上门劝阻,请广大市民朋友务必耐心接听、积极配合,并立即停止转账汇款。

# 为抢时间闯红灯 酿成事故负全责



本报讯(记者 王彦雪 实习记者 吴渺 通讯员 刘佳丽)近日,驾驶员王某为赶时间,在通过十字路口时闯红灯,与其他车辆发生碰撞。王某不

仅要承担事故的全部责任,还将受到相应处罚。事发当日8时许,区公安分局交巡警支队保税港区大队接报警称,空港大道与港通大道十字路口发生一起两车相撞的交通事故,现场无人受伤。民警赶往现场后发现:两辆红色小轿车在路口发生碰撞,两车车身受损。民警对双方驾驶员进行了检测,排除其酒驾、毒驾的嫌疑。经调查,事故当天,王某驾车沿港通大道去公司上班。当车行驶至空港大道路口时,本该左转的王某见左转为红灯,

且车道内排队较长。为了赶时间去公司,王某自作聪明地从直行车道闯红灯进入路口,在路口中央左转弯,撞上了对向正常直行的小轿车。所幸两车车速不快,未造成人员伤亡。民警对王某闯红灯的违法行为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教育,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八条之规定,判定王某此次事故的全部责任,并依法对其处以记6分、罚款200元的处罚。交巡警提醒:驾车经过路口时,一定要遵守交通信号灯的指示通行,不要心存侥幸闯红灯,请确保安全后再通行。

# 重庆交通执法渝北区大队：“锲而不舍”蹲守布控 违法车辆最终“落网”

本报讯(记者 欧云霄 通讯员 陈鑫)8月15日,重庆交通执法渝北区大队执法人员远赴巴南,经过锲而不舍的连续蹲守,成功查获一辆被总队纳入重点监管名单的非法客运车辆。执法人员通过对重点监管名单车辆的大数据信息研判发现,一辆车牌号为渝A\*092\*的违法嫌疑车辆有长期往返于南川太平场至南岸等地的行驶轨迹,同时该车还有多次在凌晨5时左右于高速公路巴南丰盛收费站上道的通行记录。执法人员最终决定在巴南收费站实施对该违法嫌疑车的拦截。但是在前3次的调查中,因车上乘客拒

绝配合调查取证等原因,导致执法人员最后只得“无功而返”。抱着不达目的誓不收兵的信念,队员们果断改变策略,深入南川太平场“客源”实地地走访了大量当地群众,最终摸清了由于该车长期在当地活动,驾驶员与坐车的乘客彼此都比较熟悉,所以才导致了执法取证较为困难的情况。15日凌晨3时30分许,执法人员再次从大队出发,一大早就提前到达巴南丰盛收费站继续蹲守。凌晨5时26分许,现场布控的执法队员突然发现嫌疑车辆出现在收费站。说时迟那时快,中队长周仁洪立即下达行动命令,在短

短的一分钟时间里,嫌疑车辆就被执法人员成功拦截。调查发现,该车辆和驾驶员都不具备客运经营相关资质,经过耐心的法制“攻心”教育,乘客很快还原了乘车经过,据乘客交代,他们都是通过“拼车”广告电话联系到驾驶员的,车上的5个成人和1个小孩在南川太平场坐上该车,准备前往南岸四公里等地,5名成人每人车费为40元,小孩不付费。在铁的事实面前,驾驶员最终承认自己非法载客的事实。根据相关规定,驾驶员将面临10000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 十大高发类案之

# 冒充公检法类诈骗

如遇自称公检法人员主动联系,应及时与当地相关部门进行核实。

公检法机关工作人员不会通过微信、QQ等形式发送逮捕证等文书,没有“安全账户”,凡是要求转账进行资金核查的都是诈骗。